

证券代码: 600162

证券简称: 香江控股

编号: 临 2015-049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如下修改：

原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名。

拟修改为：

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至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名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五日